

实验室安全检查通报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保卫处

〔2016〕第3期，总第92期

检查时间：2016年10月21日 9:30-11:30

检查地点：西山实验区13、14、16、19、20号工房

检查人员：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史天贵、马涛、范强锐；保卫处：刘景胜、章涛、刘俊生、黄晓明；西山实验管理中心：左建华、刘照同、耿俊明；火炸药研究院：杨威；材料学院：刘艳。

一、检查总体情况：

本次重点对西山实验区13、14、16、19、20号工房的实验室利用、危化品管理、实验室环境卫生、用电安全、个体防护、实验室文化氛围建设等做了重点检查。总体感觉各方面现状较差，西山实验区作为我校国防科研的重要平台，多部门要协调做好其规划、管理工作，加强房屋资源的规划利用，加强实验室内涵建设，提高硬件设施的维护使用，改善制度、文化、管理等软件条件的缺位，使其与我校建设在西山实验区的重点学科的国内领先地位和拥有五个国家级科研平台的布局相匹配。现将实验室存在的安全问题通报如下：

二、在检查中发现的主要问题：

1、危化品管理混乱，未分类储存，无安全保护，纸箱杂物堆砌在货架上易造成物品损伤；水槽周围脏乱；座椅损毁不及时处理，试剂及杂物堆在写字台上；实验产物不标注名称；整箱甲酸距出厂日期已十余年并落满灰尘；仪器设备使用后不及时拔掉插头。问题突出的是机电学院13号工房

B08 和 B12 房间。



13 号工房 B08 房间



13 号工房 B12 房间



13 号工房 B12 房间



13 号工房 B12 房间



13号工房 B12 房间



13号工房 B12 房间

2、将废弃试剂和 30 升无水乙醇放置在楼道，造成对公共区域和他人的安全隐患。问题突出的是材料学院 14 号工房 C12 房间。



14号工房 C12 房间



14号工房 C12 房间

3、合成的产品无标签标记，做含能材料合成实验过程未佩戴符合要求的个体防护用具。问题突出的是材料学院 14 号工房 C05 房间。



14号工房 C05 房间



14号工房 C05 房间



14号工房 C05 房间



14号工房 C05 房间

4、公共走廊内垃圾长期堆放无人处理，建筑物的标志牌损坏严重，问题突出的是宇航学院 19 号工房和材料学院 16 号工房。



19号工房走廊



16号工房

5、公共走廊内的灭火器被随意挪动，部分实验室有漏雨现象，对需要控制湿度的火工品实验存在安全隐患。

三、整改要求：

1、相关实验室做好环境卫生和危化品的严格管理，配备符合要求的个体防护用品。

2、相关部门加强协调配合，做好西山实验室的规划利用、文化建设、制度建设、国有资产保障等工作。

请相关学院根据所提问题，对本单位工作进行自查和整改，加强管理，将整改情况和管理措施于2016年10月31日下班前报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环保技安科。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16年10月24日

报：胡海岩校长，李和章副校长，龙腾校长助理

送：危险化学品监督检查专家

发：各学院

北京理工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保卫处 2016年10月24日 印发

撰稿：范强锐

审核：马涛、章涛

共印 26 份